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7 月 2 日以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二)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

(三)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原激励对象甘汛标、陈丹凤、刘宇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在公司担任的全部职务。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数量合法、有效，同意《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7月10日